

民警跨省追踪追回被骗款7万余元

本报讯(记者 小雨)“得知被骗的这段时间我寝食难安,要不是你们帮我追回我的钱,我真的不知道该怎么办了!”“这面锦旗就是我的心声,真心感谢,我今后一定加强防范,一定不会再被骗了!”近日,市公安局城西分局、湟源县公安局连续侦破两起电信诈骗案件,并为受骗群众成功追回被骗款7万余元。

“当这5万余元被骗款退还到我账户时,压在心里的石头终于落地了,这面‘反诈先锋、为民挽损’的锦旗你们担得起。”9月1日,市公安局城西分局刑警大队收到辖区群众孙先生送来的锦旗。原来今年6月,孙先生接到陌生来电,对方自称是快递公司工作人员,因快递丢失需要进行双倍赔付,孙先生信以为真,在诈骗分子的诱导下,损失5万余元。“感觉被骗,我立即报警求助,希望能挽回损失!”城西公安分局刑警大队在接到孙先生报警求助后,高度重视,立即响应,迅速启动电信网络诈骗案件侦破机制,开展案件侦破工作,并第一时间采取“紧急止付”措施,对被骗资金进行追踪,将对方账户进行止付冻结,火速挽回全部损失。通过民警持续追踪、不断努力,8月,被骗的5万余元成功退还至孙先生账户。损失全部挽回,孙先生感激不已,特地送来锦旗对民警的快速反应、高效处置表示衷心感谢和高度赞誉。

“感谢人民警察,感谢湟源县公安局西区办案队民警帮我追回被骗款2万余元。”9月4日,赵先生握着民警的手激动地说道,并把一面印有“保驾护航正气浩然 排忧解难执行神速”的锦旗送给了湟源县公安局西区办案队。今年4月,赵先生报警称自己在网上购买货物时被骗,请求民警帮助。接警后,西区办案队迅速对案件展开调查工作。在经过大量的调查工作后,于8月成功锁定目标嫌疑人。通过持续追踪,不懈努力,并辗转百里赶赴甘肃省全力为赵先生追回被骗资金2万余元。

一句感谢凝聚着千钧重任,一面锦旗折射出鱼水深情。我市公安队伍将持续紧盯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坚持群众利益无小事的理念,严厉打击危害群众利益的各类案件,切实提升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从破小案、控发案、创满意入手,全力推进平安西宁建设工作。



忠诚履职显担当
拼搏奉献展形象

降温10℃

西宁将迎连续降雨

本报讯(记者 宁亚琴)“虽然早晚凉意十足,但白天的高温也确实让空气变得很干燥。”“一场秋雨一场凉,这次降温幅度有点大。”9月5日,市气象台数据显示:9月6日至8日,我市将迎来小到中雨天气过程,最高降温8℃~10℃。

“总体来说,这几天西宁气温还挺高,到9月5日17时,西宁市有20个测站达到30℃以上,其中最高气温出现在城东北山美丽园33.2℃,西宁国家站(小西山)最高气温达到28.0℃。”市气象台预报员李昌玉介绍道,受副高外围西南气流和冷空气的共同影响,预计9月6日至7日西宁市有小到中雨,局地大雨天气。降水集中时段在6日夜间、7日白天至夜间,过程累计降水量15毫米~30毫米,湟中、湟源、大通部分乡镇可达35毫米以上,小时最大降水量5毫米~10毫米。过程期间最高气温累计下降8℃~10℃。此次降温降水天气过程持续时间较长,降温较明显,过程前期可能伴有雷暴大风、冰雹、短时强降水等强对流天气。

具体预报为:6日,午后雷阵雨,夜间小到中雨,过程累计降水量8毫米~20毫米,小时最大降水量5毫米~10毫米,15毫米以上降水预计出现在湟源和平乡、湟中上五庄镇、拦隆口镇、海子沟乡、上新庄镇;7日,小到中雨,过程累计降水量5~15毫米,局地15毫米以上,小时最大降水量5毫米~8毫米,15毫米以上降水预计出现在大通宝库乡、向化乡、青林乡、青山乡、东峡乡。日最高气温将下降8℃~10℃;

9月6日至8日天气预报:9月6日:西宁,雷阵雨转小雨,13℃~26℃;大通,雷阵雨转小雨,10℃~26℃;湟源,雷阵雨转中雨,11℃~23℃;湟中,雷阵雨转小雨,12℃~24℃。9月7日:西宁,多云转中雨,12℃~16℃;大通,小雨转中雨,11℃~14℃;湟源,小雨转中雨,11℃~13℃;湟中,小雨转中雨,10℃~16℃。9月8日:西宁,多云,12℃~15℃;大通,多云,11℃~15℃;湟源,多云,9℃~14℃;湟中,多云,9℃~14℃。

青海公布4起价格违法行为典型案例

近期,省市场监管局持续保持价格监管力度,强化供水供气领域价格监督检查,以零容忍的态度,严厉打击重点领域价格违法行为,坚决遏制违法势头,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现公布4起典型案例。

案例一:格尔木某燃气有限公司违规收费案

案情简介:海西州市场监管局在供水供气行业专项检查中,发现该单位在2019年4月至2022年6月期间,存在向某幼儿园收取燃气使用时未执行学校、养老机构等应执行居民用户气价;对政府明令取消的收费项目继续收费,违规收取到期表具更换费、自然损毁表具更换费和承接工程项目吹扫费。以上违法所得共6.38万元。

查办结果:当事人该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第十二条的规定,属于《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的第九条第(七)项“对政府取消的收费项目继续收费”、第(十一)“不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的其他行为”的价格违法行为。在案件查办过程中,已责令当事人退还全部违法所得6.38万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规定,海西州市场监管局责令当事人改正,并给予罚款31.9万元的行政处罚。

案例二:大通县某燃气有限公司违规收费案

案情简介:西宁市市场监管局在供水

供气行业专项检查中,发现该单位在2020年1月至2022年6月期间,存在自立收费项目、自定收费标准,向居民IC卡用户收费补卡费;对政府明令取消的收费项目继续收费,违规收取表具更换费;在收取工程费用中向用户收取管理费用的同时,又重复单独收取建设单位管理费;对幼儿园、学校、养老机构用气未按照居民类价格标准执行。以上违法所得共93.71万元。

查办结果:当事人该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第十二条的规定,属于《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的第九条第(二)项“高于政府定价制定价格”、第(五)项“自立收费项目或者自定收费标准”、第(六)项“重复收费”、第(七)项“对政府取消的收费项目继续收费”的价格违法行为。在案件查办过程中,当事人已退还违法所得90.6万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规定,西宁市市场监管局责令当事人改正,没收未予退还违法所得3.11万元,并给予罚款40万元的行政处罚。

案例三:海东市某燃气公司违规收费案

案情简介: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价监反垄断局在供水供气行业专项检查中,发现该单位存在违规收取换表费和补卡费,自2019年3月1日至2022年2月28日,违规多收换表费13.07万元;2021年5月至2022年2月,存在违规收取补卡费等情

况。以上违法所得共13.17万元。

查办结果:当事人该行为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第十二条的规定,属于《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第九条第十一项“不执行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的其他行为”的价格违法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第三十九条和第四十一条规定,省价监反垄断局责令当事人改正,没收未予退还违法所得13.17万元,并给予罚款13.17万元的行政处罚。

案例四:民和县某供水有限公司违规收费案

案情简介:海东市市场监管局在供水供气行业专项检查中,发现民和县某供水有限公司在2020年1月至2022年5月期间,存在向新报装用户收取建筑红线外的管道安装费;存在不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行为,向宗教场所和社会福利机构生活用水按非居民生活用水标准收取费用。以上违法所得共3.94万元。

查办结果:当事人该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第十二条的规定,属于《价格违法行为行政处罚规定》的第九条第(二)项“高于政府定价制定价格”和第(六)项“扩大收费范围”的价格违法行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第三十九条和第四十一条规定,海东市市场监管局责令当事人改正,没收未予退还违法所得3.94万元,并给予罚款3.94万元的行政处罚。(记者 小蕊)

数智赋能夯实企业数字化转型基础

本报讯(记者 师晓琼)“参加了今天的活动,挺有启发的,希望我们以后也能成为真正利用数字化来实现高效率的服务商,为客户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服务。”青海艾能吉节能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么宁辉说。

为充分发挥城西区数字经济人才学院平台作用,引导企业培育数字经济领域专业人才,助力企业实现高质量发展,9月5日,城西区开展数字经济人才学院“数智赋能 洞见未来”企业数字化转型主题沙龙活动。

据了解,近年来,城西区数字经济人

才学院立足数字经济企业发展需求,积极探索优化服务、提升效能,通过实地走访、宣传各项惠企政策等方式吸引优质数字经济领域企业入驻绿色产业孵化服务中心,落实数字经济相关服务政策,有效推动数字经济人才建设各项工作稳中有进。同时,城西区还为数字经济企业提供云计算、ERP系统平台应用等方面的培训,有力提升数字经济领域专业人才培养,催生了更多软著、发明成果和高新技术企业。根据在孵企业行业类型,扩充吸纳生物医药、政策咨询指导、人工智能等领域专家导师,提升了数字

经济企业高端人才梯队建设。此外,持续对接西区创业导师团和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为企业提供各类增值服务。制定“量体裁制”式服务清单,依托专业服务机构力量,进一步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截至目前,累计孵化数字经济企业54家。

下一步,城西区将进一步落实“人才强区、三产富区”战略部署,全面强化“数字经济人才”培养,催生更多智慧成果,助力科技成果转化,促进辖区数字经济企业向人才专业化、管理精细化方向发展。

万万没想到!2000元现金失而复得

本报讯(实习记者 李静)“万万没想到,我丢失的2000元现金不到两个小时就失而复得,咱们西宁有这样暖心的公交车驾驶员真是棒棒的。”当记者见到张女士时,她不停地向记者夸赞西宁的公交车驾驶员是“好样的”。

在张女士的讲述中,记者还原了她现金失而复得的全过程。9月2日14时50分,张女士乘坐65路公交车,下车时一时大意将随身携带的双肩包遗忘在了公交车上。当天,车号为青A02335D的65路公交车驾驶员史寿敏师傅将乘客全部安全送达目的地后,为服务下一批乘客做准备,认真清扫

车内卫生,他在车厢靠后位置上发现了这个背包。经确认,包里有2000元现金和钥匙、身份证、银行卡等一些重要物品。史师傅当即明白这肯定是乘客匆忙之中落下的,史师傅遂将包交到车队调度室,然后投入到忙碌的工作中。

“我当时只是抱着试试看的心态拨打了公交热线求助,没想到很快我丢失的背包就有了下落,我立即赶了过去,在清点后发现包内物品无一丢失,真是太感谢史师傅了,他真是个好心人!”看着怀里的背包,张女士脸上写满了感激。

很快,史师傅拾金不昧的事迹在车队传开……车队的司机师傅纷纷表示要向史师傅学习。西宁公交集团有限公司四分公司十四队负责人告诉记者,车队一直都加强驾驶员的思想政治教育,平常也鼓励驾驶员多为市民做好事。“史师傅为同事们作了榜样,也希望每个公交车驾驶员都能发扬这种精神,共建和谐文明的西宁公交,用实际行动展现西宁市的良好形象!”

精神文明建设
——西宁在行动

湟中区博华学校建成投入使用

本报讯(记者 得舟)2023年秋季开学之际,西宁市湟中区博华学校在喜庆的礼炮声和热烈的掌声中正式揭牌投入使用。

湟中区博华学校由原多巴镇多一小、多二小学撤并搬迁新建而成,是一所整体布局合理、育人环境优美、硬件设施一流的九年一贯制学校。学校总投资

8913万元,占地面积75亩,建筑面积3万平方米,招生规模3000人。今年9月秋季开学计划招生一年级至七年级学生2100人,开设班级43个。博华学校建成投入使用,是湟中区落实教育惠民政策的一件大事、喜事,标志着该区推动基础教育均衡发展迈出了重要步伐,将努力打造成湟中教育的新品牌,进一步提升湟中教育综

合承载能力,更好满足多巴城区学生入学需求,为湟中培养更多的优秀人才。“作为新校园首批学生中的一员,我将遵守纪律、文明有礼,尊重师长、友善待人,卓然而立,越而胜己,认真刻苦学习科学文化知识,努力成为一名爱学习、肯合作的好学生。为新学校增光添彩。”一名学生代表在揭牌仪式上发言说。